

香港社會工作人員協會
對社會福利規劃的意見

背景

1. 政府曾在 2004 年就制訂社會福利策略總綱（以下簡稱策略總綱）諮詢社會福利界的意見，不少社福團體、商界及公共機構的代表都曾經出席諮詢會，亦有不少團體就政府提出的策略總綱初稿向政府提交意見。但結果政府並沒有完成整個制訂策略總綱的過程，使社會福利的發展繼續處於一個模糊、沒有具體方向、缺乏政府清晰承擔的境況，政府亦錯失一個尋求社會共識及制訂社會福利發展策略的機會。
2. 香港社會工作人員協會（社協）於 2004 年曾就上述策略總綱初稿向政府提交意見，以下撮錄相關意見內容，並提出一些與社會福利規劃機制的意見

對社會福利策略總綱初稿的意見

3. 政府忽略問題根源加重社會福利的負擔
 - 3.1 香港面對的挑戰及社會問題，包括經濟轉型、結構性失業、身體及精神健康欠佳、家庭分裂等，大多是由於外圍環境轉變如全球一體化及內部社會經濟發展不協調引發各種社會及家庭問題。全球一體化所帶來的結構性問題，不能單靠一個粗糙三方分擔責任模式便可以解決。政府必須正視問題的根源，對症下藥，擔起責任找出解決問題的政策及措施。
 - 3.2 社會工作一向重視提高個人的認知及適應社會處理情緒的能力，所以我們亦支持策略總綱內提出有關提升個人能力，加強家庭凝聚及支援網絡的建議。實際上，一直以來，這些工作都是社工界的工作重點。然而，策略總綱過份強調個人衝破逆境以解決問題，會引起一般人誤解，以為問題的出現只在於個人不夠努力，而忽略了社會結構制度所

帶來的困局，必須以適當的政策措施來解決。

- 3.3 政府未有正視及有效回應社會及經濟發展引起的各種個人及家庭問題，間接使社會福利及服務的負擔不斷增加。沒有其他政策措施如經濟及勞工政策等的配合，是不能有效解決社會問題。策略總綱不應只是一份決策局（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層面的文件，而是一份全個政府各政策局皆認同及予以配合執行的政策文件。

4. 應確立健全的社會保護制度

- 4.1 一個高效率，有活力而穩定經濟體系，必須有一個健全的社會福利制度，包括合理的勞工、醫療、房屋及社會保障的政策作後盾。社會福利是眾人的事，是每個人的生活部分，不應被視為對低下階層的賜予。在目前社會貧富懸殊兩極化日趨嚴重，社會凝聚力面臨解體的關鍵時刻，一個健全的社會保護（social protection）制度，實在刻不容緩。我們覺得這個制度應包括以下幾點：

- (a) 訂立最低工資及最長工時，讓勞工階層能享有最起碼的生活水平（包括金錢回報及閒暇）
- (b) 對弱勢社群作全面調查，並了解他們的具體需要，以制訂具針對性的社會服務。
- (c) 重視民生，政府有責任在財政預算作足夠的撥款，確保每個人都享有最起碼的社會服務，包括：教育、醫療、房屋及福利服務等。
- (d) 訂立貧窮線，對貧窮家庭作出適當援助，確保每個人都享有最起碼的生活水平。

對福利規劃的意見

5. 我們認為政府應與社福界回復夥伴關係，在中央、地區、服務各層面，建立促進共同參與策劃機制，特別是計劃服務轉型時，應先與社福界共同進行有關服務的檢討。
6. 至於近年財政預算以封套式由上而下的做法，使一些社會服務因不能確定未來數年的財政撥款，而不能作長遠的規劃，無法提供所需

的服務，影響社會的發展。

7. 政府近年透過不同基金資助先導計劃，對於社會福利服務的發展有一定意義，但政府應有基制，將透過這些先導計劃而確定的服務需要及有效的服務模式，納入為社會福利常設的資助項目。
8. 整筆過撥款及近年大幅削減福利服務開支對社工專業最大的影響，是社會服務機構以合約制聘請員工，減低對員工專業發展的承擔，以及降低社工薪酬。合約社工往往在短時間內轉換不同的機構，甚至要跳出社工專業工作一段時間，才有機會返回社福界。這種現象不禁使人憂慮社工專業的經驗，不能延續及積累而出現斷層，影響整個社會服務的發展。

2006.5.8